**梁山县教育和体育局**

**201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及2011年度梁山县教体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，特编制县教体局201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年报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、行政复议和诉讼及申诉情况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等部分组成。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梁山县政府网(www.liangshan.gov.cn）下载。

一、2011年信息公开基本情况

2011年，加强了组织领导，强化目标管理，健全完善了规章制度，坚持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审批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要求各科室指定专人负责本科室业务范围内的信息网上公开工作，做到应公开的主动公开，不能公开的绝不公开。落实责任，及时做好政府信息日常更新与发布工作，规范公开程序，明确公开内容、发布办法等。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要由各部门负责人、分管领导严格把关，保证符合国家法律政策规定，保证公开内容真实有效。通过加强宣传教育，增强了全局上下对政府信息网上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，要求相关人员把此项工作作为本单位的一项基本工作抓紧、抓实、抓好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今年，在济宁教育网、梁山政府网发布信息20余条，主要包括机构设置、人事信息、招生政策、规范性文件等内容；在《今日梁山》、《济宁日报》等报刊媒体发布报道10余篇，涵盖教学管理、文体活动、政策解读等内容。同时，积极通过电视、广播回应社会关切问题，主动向群众做好政策信息解读。抓好各类咨询及议案建议回复办理工作，代表委员满意率100%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的情况

无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情况，未发生针对我局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等政府信息公开申诉案件。

四、存在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2010年，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逐渐完善，但同时也存在公开内容群众关注度不高，公开形式比较单一等问题。今后，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。

一是继续完善信息发布渠道。密切联系新闻传媒，完善全县教体信息网建设。

二是继续完善信息监督制度。建立健全内部监督、引入媒体监督、鼓励群众监督制度，定期检查信息更新及公布情况，将信息公开与绩效考核挂钩，及时发现并研究解决存在问题。接受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及社会媒体的监督，推动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。